

证券代码：839800

证券简称：黑盾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黑盾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志奇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期限届满之日，自 2020 年 2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19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李琳女士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申请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选举陈志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志奇先生：男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78 年 8 月生，大学专科学历。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山西省绛县国营五四四九厂模具班长；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奔泰电子机电设备（青岛）有限公司模具主管；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

艾来得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模具主管；2008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百事高五金机械制造（浙江）有限公司车间主管，2010年12月至2012年3月任苏州迈普工具有限公司生产经理，2012年3月至今任苏州黑盾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总监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因李琳女士辞职，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重新选举监事。新任监事就任后，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满足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陈志奇先生加入公司监事会符合公司管理、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黑盾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苏州黑盾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2月19日